



“老六区”生活垃圾“一体化”收运处置

城管部门角色转变,推进环卫工作精细化

羊城晚报记者 梁梓楷

广州越秀、天河、海珠、荔湾、白云、黄埔等“老六区”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业务迎来改革。11月9日,黄埔区与广州环投集团旗下企业签订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过渡期)协议,协议的签订标志着黄埔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将逐步过渡到由广州环投实施一体化作业。据悉,除黄埔区外的其他五区已先后签订了类似的协议。这不仅意味着政府部门在城市管理工作中角色转变,一些新的精细化管理手段也有望在新机制下诞生。

广州环投全面接收“老六区”生活垃圾

据悉,本轮广州“老六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的改革,始于去年12月越秀区与广州环投签订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业务移交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广州环投自今年1月1日起将全面接收越秀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业务,包括生活垃圾收运、机械化清扫保洁、环卫公厕粪便清运、厨余垃圾收运、餐厨垃圾和动物尸骸收运、其他类型的垃圾收

运,同时负责现有中转站和环卫停车场的日常运行管理和维护,相关的中转站、环卫停车场、公建配套中转站涉及的设备采购、配置和管理使用,并在环卫突发事件和重大活动期间提供环卫应急保障。此后,天河、海珠、荔湾、白云、黄埔等区也与广州环投签订了类似协议。

城中环卫保洁方式将有所革新

据了解,广州此前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基本由区属城管部门所属的机械化

作业中心、环卫车队等单位负责。此番改革后,城管部门在生活垃圾收运业务的角色,将由过去“既是管理者又是实操者”转变为“专注于管理者”,按照相关文件指导并考核广州环投的工作。

一名广州区级城管负责人告诉记者,改革后,广州“老六区”生活垃圾收运由过去“各区各自队伍”变为相对统一的一支队伍,一些环卫保洁方式将较以往有所革新,特别是应急保洁方面。“像2018年,广州遭遇台风‘山竹’袭击,突增的生活垃圾导致一些行政区收运压力吃紧。以前区城管只能协调自己区的力量加紧清运,想让兄弟

区前来帮忙还要请示。现在归口到相对统一的一支队伍,则可以马上协调到有余力的收运力量前来应急保洁。”

记者从广州环投获悉,在“老六区”逐步过渡到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作业后,集团将进一步推进环卫精细化工作。如利用智慧环境管理平台,通过5G、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AI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对环卫资源(人、车、设施、事件)进行实时管理,实现从垃圾清扫、转运到终端设施处理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整合挖掘环卫公共资源潜力,全方位提升广州环境卫生服务水平和市民满意度。



19名见义勇为好市民获奖励

羊城晚报讯 记者付怡摄影报道:又有19位见义勇为好市民获得奖励!11月10日上午,广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集中慰问奖励了一批在危急时刻挺身而出、帮助他人的平民英雄。他们当中,有正在找工作的流浪人员,有公交车司机,有保安、环卫工人,也有辅警。19个人来自各行各业,但他们都同样有一颗无私的热心。当天,他们共获得4万元奖励金。

其中,今年9月19日凌晨救起跳江女子的邓世全是一名流浪人员。他告诉记者,自己曾因一念之差犯下大错,在狱中服刑九年。出狱后,他改过自新,在找工作的过程中偶遇女子跳江,他毫不犹豫地跳下水去救人。因为这一善举,他得到了长年救助流浪者的广东省道德模范尚炳

辉的帮助,获得了一份临时的交通整治工作,也有了落脚之处。“我知道了什么叫做好人有好报。”邓世全说。

受到奖励的还有获得网络热议的公交女司机杨彩灵。10月27日,新穗公交女司机杨彩灵驾驶公交车行至珠江大桥中段时,发现一名男子坐在桥边,双腿悬空,疑似要跳桥轻生。杨彩灵将车辆停靠在路边,大喊:“靓仔!那边危险,你快下来!”最终,她和热心乘客合力劝下年轻男子。杨彩灵的义举经媒体报道后,网友称赞:“原来在广东,叫‘靓仔’是可以救人的!”杨彩灵则说,没想到自己能获得表彰。她告诉记者:“我的爸爸是一名军人,也是一名共产党员,我觉得我为他争光了。”

广州目前暂无新增供水预警 咸潮好发季市民仍需节水

羊城晚报讯 记者梁梓楷、鄢敏报道:记者11月10日获悉,受咸潮影响而一度发出供水预警的广州市天河和黄埔两区,在预警期结束后没有延长或新发预警,广州其他行政区目前也没有新发预警,但在预测降水偏少的背景下,供水部门呼吁市民继续关注节约用水。

记者从天河和黄埔两区水务部门获悉,此前发布的供水预警报文中列有明确的预警时间段。截至11月10日,已脱离预警时间段结束超过48小时。结合供水部门的监测和市民反馈,目前上述两区的自来水供应已不受咸潮影响。记者从广州水投广州自来水公司获悉,在此前两区预警生效期间,公司一方面加强对水质的监测,另一方面通过水厂自身的调节能力对自来水实施冲淡,减少自来水的氯

离子浓度。

记者从自来水公司获悉,广州地区的咸潮好发于冬季至次年春季之间,往往因天文大潮海水侵入淡水河道而发生。但单次咸潮本身持续的时间周期不长,并非发生当天的24小时都处于咸潮发生时间,有时候一天之内可能只持续两到三小时,供水部门往往在上述短周期内才实施到厂水当中氯离子浓度提升;一旦潮水退去,实测的氯离子浓度即下降至正常水平。

天河和黄埔两区的水务部门均表示,如果预测到下次咸潮的发生并可能影响自来水供应,水务部门将继续按相关程序发出相应的供水预警。由于未来一段时间广州及周边地区预测降水仍偏少,广州水投广州自来水公司提醒市民节约用水。

尝尝孙中山先生爱吃的“牛奶煮苹果” “帅府之夜”发布帅府主题系列甜品

羊城晚报讯 记者黄宙辉、通讯员陈莹、刘峻希报道:10日晚,“寻味帅府 邂逅甜蜜——2021年帅府之夜”暨“海外拾珠——孙中山大元帅纪念馆新藏近代历史文献文物展”开幕式在大元帅纪念馆举行。活动中,由孙中山大元帅纪念馆(以下简称“帅府纪念馆”)和广州华夏大酒店共同开发的帅府主题系列甜品正式发布。据悉,这是主办方首次将味觉与嗅觉引入“帅府之夜”活动,给观众带来耳目一新的体验。

2018—2019年,帅府纪念馆从海外征集到刘纪文后人刘良栋兄弟姊妹藏近代历史文献文物一批,共计八百余件(套)。这批物品主要是刘纪文(1890—1957年)求学、施政期间保留下来的历史资料。依托这批文物,帅府纪念馆于11月10日—12月20日举办“海外拾珠——孙中山大元帅纪念馆藏近代历史文献文物展”。展览精选了其中100余件物品,包括孙中山手书“知行易”横幅、1923年大元帅府大本营特别出入证等。

在这批文物中,一本名为“Any One Can Bake”的烘焙

书引起大家的兴趣。据刘纪文后人介绍,该书是20世纪30年代上海一家外国学校的西人校长送给刘纪文夫人许淑珍的结婚礼物。抗日战争期间,刘纪文举家迁至重庆,许淑珍按书中的烘焙方法制作糕点送给邻居。当时,宋庆龄与他们住得很近,因此,宋庆龄经常品尝到许淑珍的手艺。

本次“帅府之夜”活动,帅府纪念馆与广州华夏大酒店再次联手,组织专业力量研发,还原孙中山与宋庆龄的饮食生活和背后的故事。据孙中山身边工作人员回忆,孙中山有用牛奶煮苹果的饮食习惯。此次,研发人员也对这一道并不常见的甜品进行了复制与创新。负责此次甜品研制的吕师傅介绍,他们希望在平凡的口味上进行创新,使之更符合现代人的口味,最终制作出来的牛奶煮苹果,酸甜适中,口感清新自然。

此外,制作团队还对许淑珍的烘焙书进行研究,还原近百年的糕点风味。目前,两家单位共同研发了民国“初味”甜品系列,观众可在广州华夏大酒店品尝到这些“帅府的味道”。



帅府主题系列甜品:“牛奶煮苹果”和八角茴香曲奇 主办方供图



爸爸、妈妈和婷婷一起和参与手术的医护见面

29岁父亲“割肝救女” 8月龄“小黄人”重获新生

刚出生两个月,婷婷(化名)就被诊断为三型先天性胆道闭锁,出现肝硬化、腹水等症状,唯一能救命的办法就是进行肝移植。为了延续女儿的生命,29岁的陆先生决定“割肝救女”,并且在一个月内减重18斤,达到肝脏移植标准。

10月14日上午,由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刘超教授团队为婷婷实施了亲体肝移植手术。术后两周,在医护人员的精心照顾下,婷婷闯过了多个难关,从ICU转回普通病房。今天,婷婷在父母的陪伴下顺利出院。

爸爸一个月节食爬楼减重18斤

虽然父女的配型一致,但陆先生有轻度的脂肪肝,这可是移植的拦路虎。为了让自己的肝脏符合移植的标准,陆先生二话没说,开始控制饮食,积极锻炼身体。

“我陪女儿住院期间,每天在医院里爬楼梯,从早到晚上上下下。在饮食上也很节制,一个月内,把体重从原来的160斤左右降到140多斤,共减重18斤。”陆先生表示,今后也要用“管住嘴、迈开腿”的生活习惯保持自己的身体健康。

医院多学科紧密协作手术成功

刘超副院长认为:“这次患儿得到成功救治,离不开医院多学科紧密协作和配合,充分体现了医学的人文精神、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

刘超副院长表示,手术顺利完成。术后婷婷转入ICU,由PICU和ICU的医护人员精心照料。“我们是每小时都计算孩子的液体出入量,液体管理精细到几毫升。同时婷婷咳嗽能力较差,肺部容易感染,医护人员也定时给她拍背吸痰。此外,孩子肠道功能恢复慢,医护人员定时为她进行腹部按摩,促进肠道蠕动。”重症医学科外科ICU主任何清说。

经过11个小时,亲体肝移植手

爸爸一定要救“心肝宝贝”

2月14日,情人节那天,婷婷出生。回家后两三天,妈妈发现孩子全身发黄,变成了一个“小黄人”,而且大便不正常,到医院做检查,最后被确诊为“胆道闭锁三型”。医生建议孩子长大后点进行肝移植手术。

眼看心爱的宝贝女儿腹部日渐肿胀,食欲和精神不佳,日渐消瘦。陆先生决定为了女儿要搏一次。在病友群里,陆先生了解到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副院长刘超教授在2005年曾经做过类似的肝移植手术,于是慕名带孩子去就诊。

“小孩刚入院的时候,全身皮肤巩膜重度黄染,呼吸急促,腹部明显膨隆,饮奶量只有80—90毫升左右。”刘超副院长告诉婷婷父母,亲体肝移植是救治孩子最好的选择。

“女儿本来就是爸爸的‘小心肝’,只要能救回孩子,我愿意付出我的所有。”陆先生激动地说道。

好意搭载朋友出车祸 “后生仔”被告上法庭

基于民法典“好意同乘”规则,法院依法减轻驾驶人赔偿责任

羊城晚报记者 董柳 张豪 通讯员 关慧怡 陈颖宜

生活中,亲友同事间“搭个顺风车”乃常见之举。在“好意同乘”的情况下,如果发生交通事故,责任该如何划定?广州增城区法院10日通报了一起“好意同乘”出车祸引发的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基于民法典“好意同乘”规则,法院依法减轻了驾驶人的赔偿责任。

“搭便车”出事故 好友对簿公堂

去年8月12日,赖某驾驶黄某的轿车搭载好友黄某、黎某和王某行驶至256省道增城区小楼镇路段时,因操作不当,造成车辆与右侧护栏相撞,导致黄某、黎某、王某受伤,车辆损坏。经交警部门认定,驾驶人赖某负全责,各方对此均无异议。随后,黎某被送至增城区某医院门诊进行治疗,初步诊断为左侧肩锁关节脱臼,并进行了骨折夹板外固定术。

事故发生两天后,由于身体不适加剧,黎某自行前往其住处附近的医院进行手术治疗,住院10天后出院,医生建议其全休三个月,1年后需回院拆除内固定。今年1月19日,黎某向增城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驾驶人赖某、车辆所有人黄某、车辆交强险承保公司对其在此次事故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合计64305.63元。

认定“好意同乘”为善意供乘人减责

庭审中,赖某(被告)显得有些无奈,表示自己也是出于好意,无偿帮助好友黄某驾驶车辆并搭载黎某(原告)等人,没想到因此闹上法庭。赖某称,在汽车行驶的过程中,黎某在后排睡觉,并未系好安全带,存在一定过错,故赖某认为原告本人应自行承担50%以上的责任。原告对其乘车时未系安全带以及赖某无偿搭载的事实予以确认。

同时,车辆所有人黄某对赖某无偿帮忙开车的行为并无异议,并称双方在交警处已达成协议,超过乘客赔偿一万元以外的费用由驾驶人赖某承担。保险公司则称乘客险一万元已经赔付到位,原告的其他损失诉请保险公司属于主体错误,保险公司无需承担。

增城法院审理认为,被告赖某属于“好意同乘”并无重大过错,根据民法典相关规定,应当减轻供乘人的赔偿责任,故依法酌定责任比例为:驾驶人赖某承担70%的赔偿责任,原告黎某自负30%的责任。

法官审理认为,原告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应当认识到未系安全带可能面临的危险,其在未系安全带的情况下乘坐车辆,实际上是放任危险状态的发生。因此,原告对本次事故造成损害后果的发生存在一定的过错,应对自身损害自负次要责任。

根据相关证据认定,被告黎某各项损失共48405.63元。增城法院依法判决被告赖某赔偿原告黎某33883.94元(48405.63元×70%),扣减保险公司已赔付的10000元,赖某应赔偿黎某23883.94元。宣判后,双方当事人未提起上诉。

“好意同乘”的责任 民法典有明确法律依据

本案属于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交通事故发生在2020年8月12日,被侵权人于2021年1月提起本案诉讼。本案“好意同乘”的行为发生在民法典实施之前,当时并不关于“好意同乘”的法律规定。在诉讼过程中,随着民法典的实施,好意同乘责任有了明确的法律依据。

根据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一十七条的规定,“非营运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无偿搭乘人损害,属于机动车一方责任的,应当减轻其赔偿责任,但是机动车使用人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因此,本案虽发生在民法典实施前,但符合最高人民法院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的若干规定的规定,应当适用民法典的最新规定。

法官说,“好意同乘”作为一种好意施惠、助人为乐的行为,属于互助互助的传统美德范畴,民法典实施后,对“好意同乘”进行明确的法律规定,使生活中因“搭便车”出现的交通事故纠纷有了具体的法律依据,明确为公众提供了行为指引,更加有效地保护群众的热心肠,助力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



海珠派发免费充电消费券

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行为

羊城晚报讯 记者李煊坤摄影报道:“电动自行车不能进电梯,麻烦把车放在户外广场”,一位街坊推着电动自行车走进电梯,梯内的乘客及时劝阻……11月8日,一场情景剧在海珠万达广场拉开帷幕。第十五场“安全充电——海珠·行”电动自行车安全充电宣传教育行动的序幕,台上几位演员生动演绎了“电梯运车”“飞线充电”等种种存在安全隐患的场景。

据悉,为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行为,近期,海珠区加强安全充电宣传教育,通过派发免费充电消费券、增设集中充电设施等手段,引导更多街坊正确为电动自行车充电。市民街坊通过扫

码,可以领取一张50元面额的专用消费券(见上图),用于8家电动自行车集中充换电设施运营商旗下充电桩、换电柜、充电桩消费。到年底前,安全充电电子消费券将全部派发完毕。

此外,海珠区提出年内增设安全充换电端口目标并分解至各街道,合理建设集中充电设施,充分保障非禁行区域、非禁行人安全充电需求。

下一步,海珠区将继续扩大电动自行车安全宣传,联动相关职能部门通过科技手段阻止推入(电)梯,增加可供充换电设施建设的公共用地选址数量,合理选择充换电设施布点。